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函



1130559

540

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772號

受文者：南投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投院揚字第11345020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地址：54050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
759號

承辦人：洪正昌

電話：049-2239550#330

傳真：049-2208688

電子信箱：ntdlove@judicial.gov.tw

主旨：本院定於113年10月25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，假本院南投簡易庭三樓會議室，召開本院家事法庭與家事聯合服務中心駐點機關業務聯繫座談會，敬請派員出席與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司法院秘書長民國103年3月26日秘台廳少家三字第103000869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各網絡單位間之交流與協作，議程中將安排與會人員概述所屬單位業務內容、服務對象及方式等，如有相關文件說明，敬請攜帶與會。
- 三、隨文檢送空白提案單（含出席人員名單表），敬請於10月16日前回傳並來電確認，俾利辦理後續作業。（聯絡電話：049-2239550轉330洪正昌科長、傳真電話：049-2208688、電子郵件信箱：ntdlove@judicial.gov.tw）

正本：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處、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龍眼林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南投分事務所、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南投分會、南投律師公會、亞洲大學南投家暴相對人服務中心、南投縣政府衛生局、朝陽科技大學

副本：

院長王邁揚

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113 年 10 月 25 日
家事法庭與家事聯合服務中心駐點機關業務聯繫座談會
提案單

案 號	第 號
提案單位 (人員)	
案 由	
說 明	
辦 法	

聯絡人：少家紀錄科洪科長正昌

電 話：(049) 2239550 分機 330

傳真號碼：(049) 2208688

電子信箱：ntdlove@judicial.gov.tw

(如有提案請於 10 月 16 日前先傳真或郵寄電子信箱並來電確認)

臺灣南投地方法院
113 年家事法庭與家事聯合服務中心駐點機關業務聯繫座談會
與會人員名單

機關（機構、單位）名稱			
出席人員	職稱		
	姓名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食
出席人員	職稱		
	姓名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食
出席人員	職稱		
	姓名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食
出席人員	職稱		
	姓名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食
聯絡電話			
傳 真			
E-MAIL			

聯絡人：少家科科長洪正昌
 電 話：(049) 2239550 分機 330
 傳真號碼：(049) 2208688
 電子信箱：ntdlove@judicial.gov.tw